

# 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发展趋势

怀谷 郑紫衡

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是香港经济的“生命线”之一。到1992年9月底,香港共有持牌银行、有限制牌照银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共366家,其分行网络遍布全港各个角落。来自27个国家的161家海外注册银行中,大部分属于全球最大的500家银行。据1992年6月银行业资产负债表显示,香港银行业总资产额为56160亿港元,存款额为14440亿港元,银行同业拆放总额达27680亿港元,其中79%以上业内交易是与海外银行进行的。由此可见,香港与全球银行体系皆有紧密的联系,拥有一个对外资银行较为开放的市场,对居民在本地与外

国货币的交易方面亦无限制,因而已逐渐发展成为世界主要的外汇交易市场之一。1992年4月,香港外汇市场平均每营业日成交值达610亿美元,位居世界第六位。

香港作为亚太地区重要的国际离岸金融中心,其发展与我国的改革开放、金融深化密切相关;特别是近年来,东京、新加坡金融中心锐意改革、迅速扩展,似有取代香港金融中心之势。在内部面对“九七”过渡,外部面临激烈竞争的情形下,香港金融中心能否继续保持其国际地位,显然是现在和未来国际金融界人士十分关注的问题。

## 一、香港金融业的发展历程

香港是在沦为殖民地之后,现代银行制度才作为殖民统治的手段之一被建立起来。现代银行制度为香港地区的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融资工具,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

香港现代金融业的发展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9世纪中叶至20世纪40年代末期。这个阶段是贸易金融发展时期。香港的现代金融业起始于19世纪中叶。1845年英国在香港开办了第一家银行——金宝银行(又名东方银行);1853年成立的渣打银行,于1859年开办香港分行;1865年又成立了汇丰银行。接着,美洲银行、法国东方汇理银行、美国大通银行、英国巴克银行等几十家外国银行先后在港开业。1891年香港成立了证券交易所,1910年又设立了金银贸易场。“二战”后,香港恢复经

济建立在以中英贸易为中心的转口贸易的基础上,金融业则主要为转口贸易提供资金融通业务。而三家英资银行就成为转口贸易的融资中心,并以此为基础形成了香港银行体系的雏型。

第二阶段:20世纪50、60年代。这个阶段是产业金融发展时期,也是形成区域性金融市场和金融中心的发展时期。50年代初期开始,以发展纺织工业为先导,香港经济从转口贸易转到发展出口型制造业。60年代,香港经济开始起飞。1960~1969年生产总值每年平均增长达13.6%。制造业和其他产业的迅猛发展,使金融业也从以贸易为基础,转为以促进工业化为宗旨,融资对象转向制造业、地产业、运输业、建筑业等,使金融业逐步地与各产业融为一体。为了适应经济快速增长的需要,银行业、外汇市场和黄金市场也得到较快发展,并

且开始成为地区性的金融市场和金融中心。

第三阶段：70年代初以后。这个阶段是国际金融中心形成和发展时期。70年代以后，香港金融业进入了国际化和多元化的发展时期。当局为了促进金融业的发展，采取了一系列开

放金融市场的措施，银行制度日趋健全，银行业务迅速扩展，股票市场、黄金市场、期货市场、保险市场逐步由形成、发展到成熟，金融市场交易十分活跃，成为继伦敦、纽约之后的新兴的国际金融中心。

## 二、香港金融中心的性质与特点

所谓金融中心，是指开放式的、多层次的、多功能的、大型的资金融通集中场所和金融网络的中心枢纽。按照一般的划分，国际金融中心有三种类型：第一，全球性金融中心（超级金融中心），其资金来源是世界各地和本地，资金使用于世界各地，伦敦、纽约属于这类中心；第二，境外金融中心（离岸金融中心），其资金来源主要依赖于海外，资金用途主要不是用于本地而是用于海外，香港和新加坡同属这类中心；第三，帐面金融中心，其实际上无甚资金交易，只是在此注册和过帐，以便逃脱税项，如一些被称为“逃税天堂”的百慕大、开曼群岛、所罗门群岛，皆属此类。

经过20多年的发展，香港在金融机构数量、银团贷款、基金管理、黄金买卖和金融基本设施等方面仅次于伦敦和纽约，有“世界第三金融中心”之称。其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经营国际化** 其表现：一是外国金融机构不断涌入香港，香港的金融机构也迅速向外扩展，使香港成为国际金融机构的注册和活动的、高度自由的中心；二是香港在海外的金融活动非常活跃，对海外的资产和负债都以高速度增长，成为国际资本流动的集散地；三是香港金融机构的资金供应和存款中，以美元、日元和德国马克为主的外汇存款和供应额增幅可观，使香港成为亚洲主要外币存款市场和外汇供应的中心之一。

**2. 结构多样化** 其基本结构是：由香港金融司和汇丰、渣打银行执行着类似中央银行的若干职能，并且拥有以汇丰集团、中银集团以及外资银团为核心，以168家注册商业银

行为主体，并有251家接受存款公司、148家外国银行驻港机构、267家保险公司、739家证券经纪公司、563家基金组织、6892家投资顾问公司，83家期货交易所成员以及一些法定基金组织等所组成的庞大的金融网络。

**3. 业务多元化** 在国际化和自由化的趋势下，香港各金融机构不拘于传统的金融业务，极力向多元化服务发展。在银行业，除接受储蓄、定期存款、物业抵押贷款、工商信贷、汇兑、商业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出入口押汇、汇款、代理收付款等外，还扩展了种种新的金融业务，包括发行港元与美元汇款证，参与银团贷款，发行与包销各种有价证券，协助收购与合并公司业务，策划新公司上市集资，整顿公司财务，代客买卖股票，楼宇租赁，买卖及托管，推销保险业务，投资基金管理，推广遗嘱执行人信托财产和税收业务，贸易资信调查，代理贵重物品保管箱，发行信用卡，发放礼品券，黄金白银买卖，设备租赁，旅游，教育，广告，私人帐务管理，等等。

**4. 操作电脑化** 随着金融国际化、多元化的发展和竞争的日趋激烈，西方日新月异的微电脑技术很快在香港金融管理业务系统中得到广泛应用，大大缩小了国际间的距离，使香港成为亚洲金融业务电脑化管理水平最高地区之一。例如，银行界，在零售业务上，已有汇丰的“易通财咭”（ETC）电子化服务项目、“自动柜员机”（ATN）系统、“易办事”（EPS）电子付款系统等电子货币；在银行之间各种票据结算、转帐方面，有香港银行公会推出的“票据交换所自动转帐系统”（CHATS），统一提供准确、

快捷的资金转帐及信息传递服务；在同国际金融业沟通与离岸业务管理方面，有“国际性银

行通讯组织”(SMIFT)、“国际现金管理服务”等项目。

### 三、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形成的条件

从70年代初至今20多年时间内，香港之所以能够迅速成长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之一，是由多种因素决定的，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外向型工业和旅游业的高速发展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形成与60、70年代的制造业的起飞有紧密联系。虽然香港现代工业是从40年代末、50年代初才由轻纺工业开始起步的，但是发展非常迅速。尤其是进入60年代以后，抓住机遇，利用西方国家战后经济发展中产业从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型转型的时期，大力推进出口为导向的外向型劳动密集工业的发展，以纺织与制衣、塑胶与玩具、电子、钟表等为支柱带动了整个香港工业的发展与定型。到1981年，香港纺织品出口总值达53亿港元，成为亚太地区纺织工业中心之一和重要的出口市场；成衣工业以纺织业为后盾也走向世界，1975年首次超过意大利成为世界最大的成衣出口者，1979年成衣出口值就已达201亿港元，成为当时出口创汇最大的行业；塑料工业在家庭用品、塑料花、玩具等带动下也迅猛发展，1981年出口总值达67.6亿港元，玩具出口从1972年以来一直超过日本居世界首位，获“玩具王国”的美称；电子工业从50年代末2家装配半导体小厂起家，突飞猛进，到70年代，已扩展到收录两用机、电子计算器、电子游戏机、音响器材、电子玩具和电子钟表等，电子出口产品从70年代初12亿港元，到70年代末猛增到102亿港元，到1978年电子钟表出口数量已超过日本，名列世界第一。到1989年，香港人均生产总值已超过1万美元，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

香港外向型工业的高速发展一方面扩大了资金需求，刺激了金融业的发展，吸收了大量外资；另一方面，大量工业产品出口换取了大量的外汇收入，增加了外汇储备。因此，为香港成

为国际金融中心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香港旅游业是其经济的四大支柱之一，也是当今主要创汇来源之一。据有关调查显示，在亚洲七大城市中，香港获选为最受欢迎的旅游点。1992年香港游客人数接近700万，旅游收入再创历史纪录，达484亿港元，较上年增长22%，仅次于纺织、成衣和电子业。有关人士预计，1993年旅游收入仍可维持两位数增长，可望超过500亿港元。金融业则深受其惠，既可赚取外汇，又可促进金融服务业的发展。

**2. 宽松的金融政策提供了有利的发展条件** 香港一直实行自由港的政策，从70年代中期以后，逐步推行“积极不干预主义”政策，促进金融自由化，形成了具有香港特色的金融制度。一是对流动资金的要求宽松，银行可以随意扩大信贷，资金可以自由进出香港；二是实行“金融三级制”，加强银行公会利率协定的效能，最优惠的放款利率和存款利率均由银行公会确定，当局只是通过利率协议来间接影响银行业的运行，保证银行体系及其功能的健全，避免银行危机的发生；三是建立联系汇率制度。香港金融政策的目标是保持汇率稳定，即保持港元与美元的汇率稳定，一般维持港元与美元的汇价在7.80:1上下窄幅波动。

在这种宽松的金融政策下，香港对金融的管制降到最低限度。从70年代以来，香港相继完全废除了外汇管制和黄金管制，允许各种货币自由兑换和黄金自由交易。70年代中期，有计划对外国银行实行开放，吸引外资银行到港，并促使其它金融机构扩大业务。80年代又先后取消了外币和港币的存款利息税，增强了吸存港币和外币的能力。1987年“10月股灾”之后，香港采取一系列改革措施，使银行业务更适应于国际化的要求，金融货币制度更加完善。

**3. 高效率的金融体系和发达的服务设施**

**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香港的金融体系十分发达,金融市场的公共设施效率高,费用低廉,尤其是交通、电信已达到先进国家的标准,具有多元化和高度国际化的特点。从硬件来看,香港拥有现代化的金融服务设施。例如,以大东电报局为核心的电讯系统是世界上发达的电讯系统之一,已通过国际通讯卫星等最先进的通讯设施,与50多个国家建立直接通讯联系和进行国际金融交易。金融交易已实现电脑化。从软件来看,香港拥有一支数量可观的国际金融专家和专业人员队伍,会计师、律师等人才丰富。

**4. 健全的且为人熟悉的法律制度提供了法制保障** 香港有关金融法律制度比较健全,为国际上普遍接受,行政效率高,获得各方信任。对于公平注册、营业登记、业务规范、投资筹措、雇佣事宜、清偿债务等,都有一套相适应的完善的法规,以此维护和推动金融市场的自由运作,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法制保障。

**5. 优越的地理位置为发展提供了独特的机会** 香港具有优越的地理位置条件,为其

发展成为国际金融中心创造了有利条件。一是香港处于当今世界经济增长的火车头——亚太经济区域之内,经贸活动十分活跃,为金融业提供了广阔的舞台;二是它位于西太平洋沿岸中心,是亚太地区南北通道和东南亚航线的中心,也是中国内地和东南亚的交通枢纽;三是香港所处的时区在时差上具有联系东西半球金融交易的便利条件。纽约市场收市后,香港市场开市,香港收市以后,伦敦及欧洲市场开市,正好填补了欧洲和美洲市场的空白,保证国际金融业务每天24小时连续运转;四是拥有祖国大陆广大的腹地,尤其得益于15年来大陆改革开放所带来的经济高速发展,成为外资对大陆投资与融资的中介。据估计,对中国大陆的投资总额的约60%系经香港中介,60~70%的融资也经由香港中介。

**6. 中西文化的融合,提供了交往的方便条件** 在香港,融合了中西文化,有助于在金融活动中消除心理上的障碍。在语言上,除了普通话和粤语外,英语通行无阻。这些对香港成为国际金融中心也是一个很有利的条件。

## 四、未来的发展趋势

90年代香港处于转折时期,1997年香港将回归祖国。国际上各种经济力量都试图取代或部分取代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因此,90年代也是香港金融业发展的关键时期,既面临挑战,但也充满继续发展的机遇。

**1. 面临的挑战** 它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国际金融市场的激烈竞争。目前东京、新加坡都具有相当雄厚的金融实力,外汇市场日成交额都居香港之上。尤其是日本,试图凭借其强大的经济实力,使日元成为亚太区域货币,并成为亚太地区最大的国际金融中心。从远期看,广州、上海、台北都是具有极大发展潜力和富有竞争力的城市;二是随着两岸关系的缓和,两岸“三通”势在必行,这对于香港贸易、旅游、金融业等支柱产业的发展都将产生影响;三是香

港金融业自身在过渡时期如何保持稳定,防止资金、人才外流也是一个课题。

**2. 发展的机遇** 展望未来,香港如能把握机遇,发挥自身的优势,其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是难以取代的。一是国际资本看好亚太区域经济发展的势头,尤其是看好大陆经济发展潜力,今年,许多资金流入香港市场;二是中国坚持改革开放的路线一百年不动摇,集中力量搞经济建设,而香港则是最大的受益地区之一;三是中国政府坚持“一国两制”的方针,对1997年香港回归祖国以后保持政治、经济、社会的稳定与繁荣提供了根本保证,完全可以保持金融自由化政策的连续性。这些因素,对香港未来的发展又一次提供了历史性机遇,是金融业大展宏图的新时期。

# 警惕国际贸易诈骗

侯  
荣  
华

在国际贸易中, 诈骗案件时有发生。这是由于国际贸易环节很多, 不仅涉及合同双方, 还要涉及制造商、中间商、银行、保险公司、代理人、承租人、船东、船长、船员等。尤其是中间商、代理人、承租人、船东、船长和船员这些流动性较强的环节, 是最容易产生欺诈行为的环节。据经济专家测算, 世界上每年因种种原因而无法收回应收款项的交易, 大约占总交易额的 2~3%。1992 年我国外贸出口为 850 亿美元, 约有 17~26 亿美元的烂帐、坏帐; 机电产品出口 195 亿美元, 约有 4~6 亿美元的烂帐。贸易诈骗并不是什么新东西, 然而, 由于国际贸易诈骗本身的特点和受骗者往往疏于防范, 被诱人的交易所迷惑(如以最低价格购进一批货物、接到大额订单、以极低的费率租了一艘船等)而匆忙成交, 国际贸易诈骗比国内诈骗更容易得逞。国内企业应采取积极的防范措施。

## 一、国际贸易诈骗的主要特点

1. 利用某些不易掌握的环节进行诈骗 国际贸易环节很多, 银行、保险公司、制造厂商一般不参与诈骗活动, 因为它们营业场所和不动产是固定的, 参与诈骗难以逃脱。而中间商、代理人、承租人、船东、船长、船员大多以自然人的身份出现, 一般没有大量的固定资产, 这些环节最易产生欺诈行为, 诈骗分子在诈骗得手后可以携款潜逃或者带货失踪, 受害人难于追索。

2. 国际贸易诈骗以钢材、水泥、化肥、化工原料、原油、谷物等产品的可能性为最大 因为这些产品是通用性商品, 只要型号、化

学成分或规格等相符, 不同产地、厂家生产的均可同样使用, 所以这些产品本身便于转手倒卖和遣散, 易于销赃灭迹; 而制造厂商一般不直接进行出口贸易, 往往通过中间商或代理人对外签约成交, 转手层次一多, 往往容易产生问题。

3. 必须解决的问题 一是中国大陆政治局势的稳定发展, 香港社会的安定繁荣, 香港《基本法》的贯彻实施, 使香港最大程度地减少主权移交的不确定性风险, 是保证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最重要的条件; 二是香港政府应该为保持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有新的作为。虽然过去香港金融市场得助于港府积极的不干预政策, 但在 1997 年之前的新形势下, 港府对经济作出更多的适当干预看来是有必要的。例如, 通过健全法律和行政监督制度, 克服香港金融市场仍然存在的各种缺陷, 大力推广新科技、

新工具在金融界的运用, 积极筹建跨 1997 年的各种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金融人才的培训和外地人才的引进, 主动与中国大陆及外国加强联络, 推广港内外之间的经济贸易合作与交流; 三是金融界人士不必因为突发事件而轻易放弃这个金融中心, 亦不应沉缅于香港金融中心的某些优势而自满自足。未来香港金融市场需要更加努力地自我完善结构、运作制度和管理技术, 这样才能从容应付东京、新加坡甚至台湾、韩国金融界的竞争和挑战, 给这颗“东方之珠”注入源源不断的能量。